

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环境卫生管理所关于临湖镇环卫所建筑垃圾分拣场挖机租赁服务的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JSHCSZ2024000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

### 一、招标条件

本临湖镇环卫所建筑垃圾分拣场挖机租赁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40万元, 招标人为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环境卫生管理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临湖镇环卫所建筑垃圾分拣场挖机租赁服务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临湖镇环卫所建筑垃圾分拣场挖机租赁服务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临湖镇环卫所建筑垃圾分拣场挖机租赁服务: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人员、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无

3、拒绝以下供应商参加本次活动: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等体现不良信用的记录。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11-13 09:30到2024-11-20 16:00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11月20日每日9：30~11：00；13：00~16：00（节假日、双休日除外），如参加本次招标采购的供应商须向代理机构报名并登记后方可参加投标。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11-25 15:0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11-25 15:00

开标地点：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东山大道1008号（临湖镇政府2楼会议室）

## 七、其他

江苏鸿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环境卫生管理所的委托，就其所需要采购的临湖镇环卫所建筑垃圾分拣场挖机租赁服务在国内组织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磋商采购文件资格条件的各供应商前来参加磋商。

一、采购编号：JSHCSZ20240001

二、磋商项目简要说明：

- 1、项目名称：临湖镇环卫所建筑垃圾分拣场挖机租赁服务
- 2、服务期限：1年（具体开始时间以采购单位实际通知为准）
- 3、预算金额：人民币肆拾万元整（¥：400000.00元）
- 4、服务地点：临湖镇新建建筑垃圾分拣场（具体以采购方指定为准）
- 5、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三、采购需求：临湖镇环卫所建筑垃圾分拣场挖机租赁服务（具体详见采购文件）

四、合格磋商供应商的一般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人员、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无

3、拒绝以下供应商参加本次活动：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

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等体现不良信用的记录。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五、获取采购文件

1、参加磋商报名及领取磋商采购文件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11月20日每日9:30~11:00; 13:00~16:00(节假日、双休日除外)，如参加本次招标采购的供应商须向代理机构报名并登记后方可参加投标。

2、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3、文件获取地址：苏州市吴中区姑苏路218号

4、售价：本套磋商文件人民币叁佰元/份，现金收讫，文件售后一概不退。

5、购买磋商文件时请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供以下材料并加盖公章(复印件需提供原件现场核查)：

(1)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原件及复印件(如三证合一只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供现场核查)；

(2) 如为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

(3) 如有委托代理人：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如有)、法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注：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报名。请各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根据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并同以上要求的资料一起装订成册。所有对应原件或公证件请带到招标代理机构备审查后退还，核查以原件为准。封面注明投标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箱、传真等信息。报名材料如有伪造或虚报，则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取消该单位的报名资格。

#### 六、磋商时间、地点：

1、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时间：2024年11月25日15:00(北京时间)

地点：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东山大道1008号(临湖镇政府2楼会议室)

2、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2024年11月25日15:00(北京时间)

3、磋商时间：2024年11月25日15:00(北京时间)

4、磋商地点：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东山大道1008号(临湖镇政府2楼会议室)

请贵单位领取本次磋商采购文件后，认真阅读各项内容，进行必要的磋商准备，并按文件的要求详细填写和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并按以上确定的时间、地点准时参加磋商。

七、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环境卫生管理所

地址：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

联系人：史振波 联系电话：1801321586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鸿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市吴中区姑苏路218号

联系人：居工 联系电话：13405298168

九、发布媒介：

本次采购的相关信息刊登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成交公告亦是刊登在此媒体，敬请留意。

江苏鸿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环境卫生管理所

地 址： 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环境卫生管理所

联 系 人： 史工

电 话： 18013215861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鸿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苏州市吴中区姑苏路218号

联 系 人： 居工

电 话： 13405298168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居丽萍（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